

書面質詢

梁鴻細議員

澳門戶外表演區的管理及收益

2024年6月中旬，當局選定路氹一塊面積達94,000平方米的國有土地，臨時用作澳門戶外表演區，位於機場大馬路與網球路交界，場地北迎網球路、東北面為機場大馬路，預計建成可容納約五萬名觀眾，並有望於2025年首兩個月內投入營運。工程主要建造鋼筋混泥土地台、配套機電系統及排水設施。至於場內將設置移動式功能房間，如洗手間、活動團隊辦公室及休息室等。表演區中心佈置為觀眾區，西面佈置為入場輪候區（安檢），北面佈置為舞台／後勤區，南面佈置為疏散緩衝區。

據當局公佈的資訊顯示，「澳門戶外表演區建造工程」工程造價8,478萬元，而總施工期為107個工作天；至於「澳門戶外表演區建造工程」的相關採購資料，包括「澳門戶外表演區建造工程——編制計劃」判給價為228萬元，期限為45天，「澳門戶外表演區建造工程」兩次平整工程，判給價分別是196萬元及87.5萬元，期限分別是50個工作天及20個工作天，合共4項工程。

1. 對於澳門戶外表演區的營運及管理方式，請問當局在公共批給方式會採取哪種方式？當局會否釋出更多透明的資訊，當中的場地租金及商業收益如何分配？
2. 澳門戶外表演區作為本澳首個規模最大戶外表演的場地，社會關注周邊配套如基礎設施、交通、保安、接待及疏散等硬件及軟件外，請問當局如何加強這些環節的銜接度？當中會否設有監察專員及執罰細則，進行有系統的人潮管制及監測等呢？
3. 為了推進澳門「1+4」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策略，打造澳門作為「演藝之都」，在路氹選址作為澳門戶外表演區，預計容納觀眾人數約為五萬人，擬於2025年投入使用。由於該地現時交通較為不便，為調動足夠的班次及運量，以應付明年龐大的交通需求，請問當局目前有無聯同巴士、的士業界做好前置規劃？當局會否與橫琴相關的交通部門

相互協調，共同因應往後的跨境交通需求，如跨境直通的巴士服務，甚至是點對點的直達客運服務，打造通行無阻的新型交通模式呢？